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MicroPort MedBot (Group) Co., Ltd.
上海微创医疗机器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52)

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2年12月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微創醫療訂立銷售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出售，而微創醫療集團同意購買該等產品，以於相關目標市場商業化及分銷該等產品，包括(i)手術機器人設備(即鴻鵠)；及(ii)手術機器人設備輔助配件及耗材。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微創醫療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因此，微創醫療為上市規則所界定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銷售框架協議項下年度上限最高金額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超過5%，故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2年12月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微創醫療訂立銷售框架協議，當中載列本集團向微創醫療集團銷售該等產品的主要條款。銷售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2年12月6日

訂約方： (i) 微創醫療(為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
(ii) 本公司(為及代表其附屬公司)。

範圍： 本集團同意出售而微創醫療集團同意購買該等產品，以於相關目標市場商業化及分銷該等產品，包括(i)手術機器人設備(即鴻鵠)；及(ii)手術機器人設備輔助配件及耗材。

期限： 銷售框架協議的期限自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取得獨立股東批准或2023年1月1日(以較遲者為準)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包括首尾兩日)。

定價及其他條款： 銷售框架協議的訂約方已協定如下：

- (i) 訂約方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經公平磋商後訂立具體協議，當中將載列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相關交易的必要條款及條件；及
- (ii) 該等具體協議須符合銷售框架協議所載原則及條文。

年度上限：

根據銷售框架協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預期不會超過以下各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百萬元)		
年度上限	<u>80</u>	<u>150</u>	<u>215</u>

本集團與微創醫療集團之間不曾進行有關銷售該等產品的過往交易。經考慮鴻鵠上市後各階段的商業化計劃，並計及骨科手術機器人的快速臨床需求以及經臨床試驗實證中國手術機器人的優良品質，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乃經考慮以下因素後釐定：

- (i) 該等產品的價格乃基於下文「定價政策」一節所詳述的定價政策釐定；
- (ii) 弗若斯特沙利文所提供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美國關節置換手術機器人的估計安裝量，作為骨科手術機器人的最大市場，美國市場佔全球市場逾半市場份額；
- (iii) 鴻鵠的估計全球安裝量乃基於(A)鴻鵠的估計全球市場份額（基於(a)微創醫療集團骨科業務於2021年12月31日的全球市場份額，並假設該市場份額將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保持穩定；及(b)假設該等產品於相關目標市場的市場份額將能夠利用銷售渠道（包括微創醫療集團強大的臨床醫療資源）逐步擴大）；(B)根據上文第(ii)項所述估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於目標全球市場關節置換手術機器人的估計安裝數量；及(C)鴻鵠於2023年商業化的需求；

- (iv) 按照弗若斯特沙利文所提供市場數據計算美國市場關節置換手術每台手術機器人的輔助配件及耗材估計年度消耗量，以及鴻鵠累計全球安裝量(源自上文第(iii)項)；及
- (v) 就(包括)市價及貨幣匯率波動預留預計10%緩衝。

定價政策

根據銷售框架協議，微創醫療集團獲委聘於相關目標市場商業化、營銷及出售該等產品。根據銷售框架協議，所有該等產品將直接出售予微創醫療集團，不涉及任何經銷商。除最終價格(定義見下文)外，微創醫療集團將不會根據銷售框架協議收取任何其他佣金或分銷費。為確保銷售框架協議項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本公司將考慮向弗若斯特沙利文取得相關目標市場的市場數據，以釐定該等產品的定價政策。作為一般原則，本集團根據銷售框架協議就銷售該等產品收取的價格將根據以下定價原則釐定：

- (i) 就手術機器人設備而言，本集團收取的價格將參考以下各項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 (a) 根據本集團委聘具骨科領域專業的弗若斯特沙利文出具的最新行業報告所載向相關目標市場的終端客戶銷售類似產品的市價範圍；
 - (b)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出具的最新行業報告所載經銷商於相關目標市場銷售類似產品的市場佣金率範圍；及
 - (c) 本集團於標的交易六個月內在相關目標市場按類似條件向其他獨立第三方經銷商(如有)提供相同產品的價格。
- (ii) 就手術機器人設備輔助配件及耗材而言，本集團收取的價格將參考以下各項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 (a) 其他公司於相關目標市場向獨立第三方銷售類似產品的市價。倘本集團無法獲得類似產品的市價，則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出具的最新行業報告所載相關目標市場上類似配件及耗材的市價範圍；及

- (b) 本集團於標的交易六個月內在相關目標市場按類似條件向其他獨立第三方經銷商(如有)提供相同產品的價格。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委聘任何獨立第三方經銷商銷售該等產品。預期本集團就該等產品向微創醫療集團收取的價格對本集團而言不會優於在相關目標市場按類似條件就同一該等產品向獨立第三方經銷商收取的價格。本集團將按非獨家基準向微創醫療集團銷售該等產品，亦會向獨立第三方銷售該等產品或委聘其他經銷商。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釐定根據特定協議就該等產品可收取的價格及條款時進行上述相關程序可確保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內部監控措施

本集團所有持續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將由本集團相關負責人員及管理層監督及監察，以確保相關持續關連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尤其是，

- (i) 誠如本公告「定價政策」一節所述，本集團將參考類似產品的市價及作為相關目標市場經銷商的市場佣金率，以根據銷售框架協議為該等產品定價。本集團將聘請弗若斯特沙利文進行市場調查，以確定類似產品於相關目標市場向終端客戶銷售的市場價格範圍以及在該目標市場銷售類似產品的經銷商的市場佣金率範圍，並每年出具行業報告以釐定本集團就該等產品向微創醫療集團及獨立第三方經銷商收取的價格。有關行業報告將每年更新。本集團的業務部門包括專注於手術機器人／醫療器械領域的經驗豐富的銷售人員。彼等將根據彼等的經驗進行市場調查，以收集相關目標市場上其他公司向終端客戶出售類似產品的價格(如有)及經銷商就於相關目標市場出售類似產品的市場佣金率(如有)。倘業務部門注意到價格及／或佣金率並非處於終端價格範圍(定義見下文)及／或佣金範圍(定義見下文)，其將即時向董事會事務部匯報有關情況。董事會事務部其後將諮詢弗若斯特沙利文，以確定市場價格及／或佣金率是否出現任何重大波動，並編製最新行業報告(如適用)。

就銷售該等產品簽訂任何具體協議前，董事會事務部將參考最新行業報告所載相關目標市場上類似產品的市價範圍（「**終端價格範圍**」）及經銷商將收取的佣金率範圍（「**佣金範圍**」），以反向得出本集團應向微創醫療集團收取的價格，本集團業務團隊其後將與微創醫療集團磋商，經考慮訂單數量、交付時間表、用途及運輸成本後確定本集團將收取的最終價格（「**最終價格**」）。有關釐定基準亦適用於與獨立第三方的交易。業務團隊亦將取得本集團於標的交易六個月內與獨立第三方經銷商（如有）所進行至少三項（如有）可資比較交易的交易詳情，以釐定將向微創醫療集團出售該等產品的條款。於任何情況下，最終價格不得優於本集團就可資比較交易向獨立第三方經銷商提供的價格（如有）。所有相關文件連同具體協議須經董事會事務部及財務部審閱及批准，以確保將向微創醫療集團銷售該等產品的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不優於在類似條件下就可資比較交易向獨立第三方經銷商提供同一該等產品的條款（如有）；

- (ii) 本集團財務部及董事會事務部將監督及監察本集團與微創醫療集團根據銷售框架協議將訂立的個別協議，以確保各自的定價政策符合銷售框架協議的條款；
- (iii) 管理層將確保實際交易金額不會超過銷售框架協議所載相關年度上限。本集團財務部將每月就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金額編製及提供指定管理賬目。倘預期於財政年度內產生的任何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金額將達到相關年度上限的80%，則職能部門須向管理層報告並考慮採取行動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包括取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如需要）；及
- (iv) 倘銷售框架協議項下個別協議的條款（包括但不限於該等產品價格）需作出任何修訂或調整，在相關修訂或調整符合銷售框架協議及上市規則的情況下，本集團的業務團隊將向（其中包括）本公司董事會事務部提交申請以進行審批。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持續審閱管理層就相關持續關連交易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審閱報告，而本公司核數師將每年審閱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以檢查及確認（其中包

括)是否已遵守定價政策、交易是否根據銷售框架協議進行及是否已超出相關建議年度上限。

因此，董事認為，內部監控機制可有效確保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訂立銷售框架協議的原因及裨益

本公司為頂尖手術機器人公司，致力於設計、開發及商業化手術機器人，以協助術者完成複雜的手術。

本集團認為，借助微創醫療集團成熟而全面的全球商業化及分銷網絡，簽立銷售框架協議可實現以下各項：(1)本集團將能夠充分把握微創醫療在骨科行業的地位優勢，多元拓展本集團的國際市場渠道，並快速建立及提升鴻鵠在全球市場的聲譽及知名度；(2)本集團將能夠利用微創醫療在全球骨科行業的成熟銷售渠道，加快國際市場佈局，進一步把握全球市場機遇並迅速拓展客戶群；及(3)本集團預期將受惠於與微創醫療的企業協同效應，並大幅提升鴻鵠的商業化及分銷的效率及效益。

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於取得嘉林資本意見後發表見解)認為，銷售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款(包括其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將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微創醫療及本集團的資料

微創醫療

微創醫療乃領先的醫療技術公司，從事高端介入醫療器械產品的開發、製造及銷售，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853)。於本公告日期，微創醫療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本集團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及商業化手術機器人，以協助術者完成複雜的手術。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微創醫療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因此，微創醫療為上市規則所界定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銷售框架協議項下年度上限最高金額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超過5%，故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批准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孫洪斌先生同時於微創醫療擔任管理職位，故已就本公司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孫洪斌先生外，概無董事於銷售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並須就批准銷售框架協議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於2022年12月30日召開及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以(其中包括)考慮及酌情批准銷售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為釐定H股持有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2年12月28日(星期三)至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H股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不遲於2022年12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臨時股東大會上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於本公告日期，微創醫療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默化持有483,767,176股股份。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上海默化及上海擎禎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持有16,963,831股股份的上海擎禎及持有483,767,176股股份的上海默化(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2.24%)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銷售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股東於銷

售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包括建議年度上限)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銷售框架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嘉林資本已獲委任，以就銷售框架協議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載有(其中包括)(i)銷售框架協議進一步詳情；(ii)嘉林資本就銷售框架協議的條款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ii)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出的推薦建議；及(iv)為批准(其中包括)銷售框架協議而召開及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上海微创医疗机器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252)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人

「內資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支付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2年12月30日召開及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如適用)批准(其中包括)銷售框架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及於內資股根據全流通計劃獲准全流通後轉為H股的內資股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鴻鵠」	指	Sky Walker™ 膝關節導航定位系統(中國註冊名稱為鴻鵠®)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獨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明華博士、姚海嵩先生及梅永康先生)組成，以就銷售框架協議(包括其建議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或 「嘉林資本」	指	嘉林資本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銷售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毋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銷售框架協議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的股東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集團、其關連人士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人士或(如為公司)公司或其最終實益擁有人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微創醫療」	指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853)，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微創醫療集團」	指	微創醫療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不包括微创心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60)及微創腦科學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72)
「該等產品」	指	銷售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所涉及的產品，即鴻鵠以及手術機器人設備的輔助配件及耗材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銷售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微創醫療於2022年12月6日訂立的銷售框架協議
「上海默化」	指	上海默化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
「上海擎禎」	指	上海擎禎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包括H股及內資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微创医疗机器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孫洪斌先生

中國上海，2022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超博士；非執行董事為孫洪斌先生、孫欣先生及陳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明華博士、姚海嵩先生及梅永康先生。